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 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完成的公告

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洋股份”)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的宁聚开阳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开阳11号”)和宁聚开阳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开阳12号”)的通知，其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2022年3月14日，因家庭资产规划管理需要，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与浙江宁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的开阳11号和开阳12号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开阳11号、开阳12号合计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35,46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5%)。开阳

11号、开阳12号均为孙忠义先生通过自有资金认购的、其作为唯一份额持有人和受益人的私募基金产品，同时开阳11号、开阳12号均与孙忠义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股份变动系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的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孙忠义先生、蔡晶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数量和表决权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近日，上述内部协议转让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2年3月30日。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蔡晶女士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孙忠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开阳11号、开阳12号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孙忠义	无限售流通股	41,612,820	11.9102%	18,374,520	5.2591%
蔡晶	无限售流通股	12,231,100	3.5007%	-	-
开阳11号	无限售流通股	4,768,900	1.3649%	22,238,300	6.3649%
开阳12号	无限售流通股	-	-	18,000,000	5.1519%
合计		58,612,820	16.7759%	58,612,820	16.7759%

本次完成过户手续后，受让方开阳11号（孙忠义先生的一

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为 22,238,300 股,持股比例为 6.36%,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受让方开阳 12 号(孙忠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为 18,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5.15%,为公司的第五大股东。

###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相关主体在不得买卖公司股份的期间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本次股份转让而违反履行承诺的情形。

2、本次股权转让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内部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数量和表决权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3、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本次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股份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一致。

###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